

零距离感受传统文化魅力

“万人进城看大戏”澄潭街道专场活动举行

记者 唐景飒 马帅东

本报讯 5月16日,“万人进城看大戏”澄潭街道专场活动举行,来自澄潭街道张家店村、麻家田村、上湖村、泄下村等400余名村民参与,通过品尝暖心午餐、观看非遗戏剧展演等形式,让基层群众近距离感受传统文化魅力,共享文化惠民成果。

中午时分,县长者中心内饭菜飘香。工作人员准备了荤素搭配、营养均衡的午餐,村民们围桌而坐,边用餐边话家常,现场氛围温馨融洽。张家店村村民张勋端着餐盘笑道:“饭菜清爽可口,味道很好。第一次到这里用餐,希望这样的活动今后年年都能办!”

午后,村民们步入尹桂芳大剧院,共同观赏由新昌调控剧团原创

并主演的廉政剧目《廉清官》。该剧生动演绎了清官廉吏的为民情怀,赢得现场掌声不断。张家店村村民张均燕感慨道:“平时只有下乡演出才能看到调控,今天能进城看大戏,机会很难得!大家都特别高兴。”

文化惠民润物无声,非遗传承凝聚民心。““万人进城看大戏”活动,深受各村村民欢迎。此活动以文化为纽带,搭建城乡交流平台,让基层群众

近距离感受非遗调控的独特魅力。”澄潭街道团工委副书记蔡晶表示。

作为文化惠民工程的重要载体,“万人进城看大戏”系列活动自启动以来,已惠及数万名群众,成为凝聚民心、传递温暖的有效途径,切实提升了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今后,此活动将持续深化文化惠民内涵,让传统戏曲在新时代绽放新光彩。

我县深耕青训厚植羽球根基

记者 俞晓委
通讯员 李雅琴

本报讯 在前不久落幕的2025年绍兴市青少年羽毛球锦标赛上,新昌羽毛球队斩获6金7银11铜佳绩。

新昌羽毛球队作为东道主代表队,由36名县少体校运动员组成。经过激烈角逐,该队伍团体总分位列全市第二。参赛队员累计获得奖牌30人次,其中16人次问鼎冠军,21人次收获亚军,24人次获得季军,并荣获赛事“体育道德风尚奖”,实现运动

成绩与精神文明双丰收。

作为县政府重点培育的特色体育项目,我县羽毛球运动近年来发展势头强劲。自2021年10月县政府通过“一事一议”专项政策引进原八一解放军羽毛球队主教练杨晖及其团队以来,在县教体局全方位保障支持下,县少体校已构建起科学系统的青训体系,通过引进高水平教练团队、完善训练设施、建立体教融合培养机制等举措,促使队伍竞技水平显著提升,各地慕名前来交流和学习的青少年快速增加。

专题培训提升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意识

记者 余佳
通讯员 周乐乐 潘莹

本报讯 近日,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召开第三方服务机构管理、环保要素保障与排污许可填报专题培训会。

会议深入剖析了目前环评领域第三方服务机构存在的问题,并对如何规范第三方服务机构管理、提升环评文件编制和排污许可申报质量提出要求。会上,特邀专家还从排污许可办理流程、排污许可证后管理要点、排污许

可相关法律法规及常见问题等方面,对《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进行解读,宣贯排污许可证申请、变更、延续填报要点,开展业务解析,使与会企业更加了解排污许可管理流程。随后,与会企业还进行座谈交流,并开展一对多的

专家答疑“问诊”。

据悉,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将继续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强化对企业的指导帮扶,切实提升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绩效,助力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相约夏日 缘结工会

5月18日,县总工会举行高层次人才联谊活动,80余名单身青年相聚现场,通过自助茶话会、舞蹈接力赛、复古爱情影片片段猜猜猜等环节,以轻松愉快的方式相识相知,感受彼此间的默契与合作。

(记者 钱不弢 摄)



(上接2版)

第四十八条 优化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资产的配置和使用,从严控制新增资产配置,优先通过调剂方式盘活存量资产,节约购置资金。达到更新年限仍能继续使用的应当继续使用,不得报废处置。

对产生的非涉密废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等废旧物品进行集中回收处理,促进循环利用;涉及国家秘密的,按照有关保密规定进行销毁。

第四十九条 政务服务应当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相关设施坚持实用原则,不得华而不实、铺张浪费,坚决防治和纠正政务服务中的“面子工程”。

第五十条 党政机关政务信息系统建设应当统筹规划,统一组织实施,防止分散重复建设和频繁升级。建立共享共用机制,加强资源整合,推动重要政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降低软件开发、系统维护和升级等方面费用,防止资源浪费。

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行无纸化办公,减少一次性办公用品消耗。

第九章 宣传教育

第五十一条 宣传部门应当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重要宣传内容,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媒体作用,注重用好互联网技术和新媒体手段,通过新闻报道、文化作品、公益广告等形式,广泛宣传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优秀品德,宣传阐释相关制度规定,宣传推广厉行节约的经验做法和先进典型,倡导绿色低碳消费理念和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在全社会营造浪费可耻、节约光荣的浓厚氛围。

第五十二条 党政机关应当把加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教育作为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融入干部队伍建设和机关日常管理之中,建立健全常态化工作机制。对各种铺张浪费现象和行为,应当严肃批评、督促改正。

纪检监察机关应当不定期曝光铺张浪费的典型案例,发挥警示教育作用。

组织人事部门和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应当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创新教育方法,切实增强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第五十三条 党政机关应当围绕建设节约型机关,组织开展形式多样、便于参与的活动,引导干部职工增强节约意识、珍惜物力财

力,积极培育和形成崇尚节约、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机关文化,为在全社会形成节俭之风发挥表率作用。

第十章 监督追责

第五十四条 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监督检查机制,加大监督力度。

党委(党组)在巡视巡察工作中应当加强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落实情况的监督。

党委和政府办公厅(室)负责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开展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的督促检查,针对突出问题开展重点检查、暗访等专项活动,加大对典型问题的通报力度。

纪检监察机关应当加强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的监督,受理群众举报和有关部门移送的问题线索,及时查处违纪违法问题。

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党政机关预算管理有关工作以及财务、政府采购和会计等事项的财会监督,依法处理发现的违规问题,并及时向本级党委和政府汇报有关结果。

审计机关应当加强对党政机关预算执行、决算和其他财政收

支情况,以及有关经济活动的审计监督,加大对党政机关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的审计力度,及时向本级党委和政府报告审计结果,依法处理、督促整改违规问题,并将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移送有关部门查处。

支持人大、政协依法依规加强对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情况的监督。重视各级各类媒体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方面的舆论监督作用。发挥群众对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铺张浪费行为的监督作用。

第五十五条 党委(党组)在每年度向上级党组织报送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中,应当报告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情况。

领导干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情况,应当列为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领导干部述责述廉的重要内容并接受评议。

第五十六条 党政机关应当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信息公开制度,按照及时、方便、多样的原则,依法依规将应当公开的有关情况以适当方式公开。

第五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规依纪依法追究有关领导责任的主要负责人或者有关领

导干部的责任:

(一)政绩观错位,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造成公共资金、资产和资源损失浪费;

(二)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铺张浪费、奢侈奢华问题严重,对发现的问题查处不力,干部群众反映强烈;

(三)指使、纵容管辖单位或者人员违反本条例规定造成浪费;

(四)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内部审批、管理、监督职责造成浪费;

(五)不按照规定及时公开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有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信息;

(六)其他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铺张浪费问题负有领导责任的情形。

第五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规依纪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一)未经审批列支财政性资金;

(二)采取弄虚作假等手段违规取得审批;

(三)违反审批要求擅自变通执行;

(四)违反管理规定超标准或者以虚假事项开支;

(五)利用职务便利假公济私;

(六)其他违反审批、管理、监督规定的情形。

第五十九条 党政机关工作人员违反本条例规定造成浪费的,根据情节轻重,依规依纪依法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

第六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获得的经济利益,应当依规依纪依法予以没收、追缴或者责令退赔。

第十一章 附 则

第六十一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可以根据本条例,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办法。有关职能部门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制定完善相关配套制度。

国有企业、国有金融企业、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参照本条例执行。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按照军队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十二条 本条例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会同有关部门解释。

第六十三条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央党内法规和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原载《人民日报》)

新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招聘辅助人员公告

为进一步强化基层一线执法人员力量,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决定组织开展公开招聘辅助人员工作,现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计划招聘辅助人员5名(3男2女)。若报名人数少于招用岗位人数的,将酌情核减招聘计划。

二、招聘条件

1.拥护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有较强的事业心、纪律性和责任感,热爱城市管理工作,能吃苦耐劳,作风正派,遵纪守法,未受过刑事处罚和党政纪律处分。

2.学历、年龄要求:学历大专及以上,年龄35周岁及以下(1989年6月1日以后出生),退伍军人可放宽至高中学历,年龄放宽至40周岁。

3.具有新昌县常住户口,五官端正,身体健康,心理素质好,口齿清楚,无纹身或其他身体缺陷。

三、报名时间、地点、资料

报名时间:2025年5月26日—2025年5月27日(08时30分—12时00分;14时30分—17时30分)

报名地点:新昌县金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人事部(七星街道望园居122号)

报名资料:身份证、毕业证书、退伍证、户口本等原件及复印件,近期免冠一寸彩色照片2张。

四、考试时间和科目

1.体能测试:体能测试工作由新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新昌县金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共同组织实施,项目合格赋1分,不合格不赋分。体能测试项目为纵跳摸高、4*10米往返跑、1000米(女性:800米)等3个项目。体能测试当天考生需携带身份证参加体能测试,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2.笔试:笔试由新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新昌县金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共同组织实施,满分为

100分。重点测试综合执法业务知识水平和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采取集中闭卷的形式进行。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3.面试:面试由新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新昌县金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共同组织实施,满分100分,合格分为60分。面试不合格者,不能列入体检、考察人选。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面试,视作自动放弃面试,相应岗位不再递补。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4.体检:面试结束后,按照总成绩(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体能赋分)进行排名,若总成绩相等,以笔试成绩高的排位在前,从高分到低分按岗位招聘计划的1:1比例进入体检环节。如有报考人员放弃体检或体检结果不合格,则按照总成绩名次依次递补体检。

5.考察:考察内容包括政治思想、道德品质、

能力素质、学习及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方面,重点考察报考人员是否存在不得报考的情形,以及核实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条件。考察结果仅作为本次招聘的依据。如考察不合格的或本人自愿放弃考察的,按总成绩名次依次递补体检、考察。

五、办理聘用

体测、笔试、面试、体检和考察工作结束后,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招聘人员,并予以公示,公示期为7天。公示结束后,统一由新昌县金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派遣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从事一线管理工作,试用期为3个月,有关待遇按照新昌县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相关规定执行。

六、其他

(一)报考人员在报名资格审查中提交的所有材

料应当真实、准确、有效。凡提供虚假信息和材料获取报考资格的或有意隐瞒本人真实情况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并作严肃处理。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的全过程。

(二)报考人员存在故意损毁试卷、答题卡、答题卡,或者将试卷、答题卡、答题卡带出考场、抄袭、协助抄袭;持假证件参加考试;禁止使用通讯设备或者具有计算、存储功能电子设备;串通作弊或者组织作弊;由他人替考或者冒名顶替他人参加考试等违反招聘纪律情况的,取消招聘资格,并列入“黑名单”,5年内不得再次报考。

(三)对招聘公告中关于报考学历、学位、资格条件等信息的咨询,可直接拨打政策咨询电话:0575-86336819。

新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年5月20日